

文化和旅游部
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2021 年 8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机构设置

二、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三、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为文化和旅游部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部直属院团离退休人员的服务和管理，加强离退休人员政治引领，组织引导离退休人员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独立事业单位法人资格，主任为法定代表人。

具体职责包括：

（一）负责各直属院团接转至中心的离退休人员的集中管理和分散服务；

（二）负责落实离退休人员政治待遇，做好党务工作，组织开展基层党建工作；

（三）负责离退休人员的离退休费、医药费和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经费的预决算、使用和管理；

（四）负责落实离退休人员生活待遇，组织离退休人员文体娱乐活动，开展走访慰问等活动；

（五）开展老年文化研究；

（六）完成文化和旅游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设立 9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纪委办公室）、人事处、财务处、老年文化研究处、离休干部服务处、医疗服务处、生

活服务处、 文体活动处。

纳入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部门 2020 年度
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仅包括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
中心。

二、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101.02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	8,997.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107.7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5	404.31
四、事业收入	4			16	
五、经营收入	5			17	
六、其他收入	6	255.83		18	
	7			19	
本年收入合计	8	18,356.85	本年支出合计	20	9,509.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9		结余分配	21	96.75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	830.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	9,581.31
	11			23	
总计	12	19,187.59	总计	24	19,187.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356.85	18,101.02	0.00	0.00	0.00	0.00	255.8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808.06	17,552.23	0.00	0.00	0.00	0.00	255.8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7,808.06	17,552.23	0.00	0.00	0.00	0.00	255.83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7,758.06	17,502.23	0.00	0.00	0.00	0.00	255.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76	13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76	13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06	10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70	3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03	414.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03	414.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27.00	3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03	27.0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09.53	9,415.78	93.75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997.50	8,903.75	93.75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8,997.50	8,903.75	93.75	0.00	0.00	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9.83	0.00	49.83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947.66	8,903.75	43.9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72	107.7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72	107.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02	74.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70	33.7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31	404.3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4.31	404.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70	57.7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23.24	323.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37	23.3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101.02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	8,838.42	8,838.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107.72	107.72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	404.31	404.31		
	4			14				
本年收入合计	5	18,101.02	本年支出合计	15	9,350.45	9,350.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	830.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	9,581.31	9,581.3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	830.74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			1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9			10				
总计	10	18,931.76	总计	20	18,931.76	18,931.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350.45	9,256.70	93.7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838.42	8,744.66	93.75
20701	文化和旅游	8,838.42	8,744.66	93.75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9.83	0.00	49.8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788.58	8,744.66	43.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72	107.7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72	107.7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02	74.0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70	33.7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31	404.3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4.31	404.3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70	57.7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23.24	323.2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37	23.3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4.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81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2.25	30201	办公费	23.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53.13	30202	印刷费	5.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0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02	30204	手续费	3.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70	30205	水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6	电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06.76	30207	邮电费	0.75			
30301	离休费	3,692.98	30208	取暖费	4.60			
30302	退休费	1,755.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304	抚恤金	880.62	30211	差旅费	0.55			
30305	生活补助	285.47	30229	福利费	114.9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92.0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100.89	公用经费合计					155.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9		1.89		1.89				1.89		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收入总计 19187.59 万元

2020 年度总收入 19187.5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356.8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8101.02 万元。是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2020 年度从中央财政取得的资金。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减少 391.28 万元，下降 2%，主要原因是：按照统一要求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预算。

(2) 其他收入 255.83 万元。是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如利息收入、院团缴款收入等。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830.74 万元。是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度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及按财政部规定需要上缴的结余资金。

2. 支出总计 19187.59 万元

2020 年度总支出 19187.5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9509.5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8997.50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人员工资和单位日常运转以及履行国务院“三定”方案赋予文化部离退休人

员服务中心职能而开展各项活动的支出以及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07.72 万元。主要是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减少 145.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国家统一规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比例降低以及 2019 年补交以前年度职业年金。因此，今年支出相应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 404.31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

(4) 结余分配 96.75 万元。是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本级按照规定提取的专用结余、缴纳的所得税和事业单位转入的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5) 年末结转和结余 9581.31 万元。是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按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350.4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和旅游(款)财政拨款支出为 8838.4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49.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6%，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财政拨款支出为 8788.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68%，主要原因是：是退休人员加入央保，退休费统一由保险基金发放，支出大量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财政拨款支出为 107.7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4.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24%，主要原因是：按国家统一规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比例降低，实际支出相应减少。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3.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财政拨款支出为 404.3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57.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提租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32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5%，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购房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23.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55%，主要是人数变化等原因造成实际支出相应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256.7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100.8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155.8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1.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无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1.8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89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和因公出行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无公务接待费

(五)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9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无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四、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本年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转入各类基金的金额。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主要指文化志愿服务工程项目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主要指文化和旅游部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本级用于人员经费和机构运转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